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分配比例: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4 元 (含税);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, 不送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 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 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,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, 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- 本次分红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(2025 年 4 月修订)》(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) 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(一)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,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公司) 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,235,485,304.63 元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84 元 (含税)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总股本 5,333,497,000 股,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

448,013,748.00 元（含税），占公司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21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年度	2024年度	2023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48,013,748.00	453,347,288.44	480,014,73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,483,028,394.33	1,507,929,794.14	1,593,487,570.83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7,235,485,304.6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381,375,766.4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(C)	1,528,148,586.43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(D)	1,381,375,766.4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3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(E=D/C)	90.40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（元）	2,603,872,551.2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（元）	30,118,810,083.2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（%）	8.6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15%以上	否		
是否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2.9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1 日